

股票代碼：5457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宣得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桃園縣龜山鄉民生北路一段568號
電話：(03)212-008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公司沿革	9~11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7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8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8~31
(五)關係人交易	31~32
(六)抵質押之資產	32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32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其 他	33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35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37
3.大陸投資資訊	37~38
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38~39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40~41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江 長 霖

日 期：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七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日益茂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因之，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就該轉投資部分及附註十一「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所表示之意見，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其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日益茂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長期股權投資金額分別為65,079千元及47,923千元，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認列之投資利益分別為18,054千元及6,248千元。

本會計師係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暨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與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 侯 建 業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陳振乾

會 計 師：

于紀隆

金管會核准：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簽證文號

原證期會核：台財證六字第0920122026號

准簽證文號

民國九十六年三月七日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5.12.31		94.12.31			95.12.31		94.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624,902	13	597,036	12	2100	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八))	\$ 638,070	13	361,010	7
133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2,000	-	2,000	-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四(十))	140,000	3	-	-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四)及六)	1,397,232	28	1,557,254	31	2120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附註五)	793,173	15	1,034,091	2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四)及十一(一))	23,825	-	32,127	-	2170	應付費用及其他(附註五)	227,733	5	195,323	4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	658,975	13	542,269	11	2220	金融負債－一年內得賣回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附註四(九))	-	-	65,243	1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附註四(十三))	91,640	2	46,068	1			1,798,976	36	1,655,667	33
1291	受限制資產(附註六)	26,013	1	24,315	-						
1298	待處分資產－流動(附註四(七))	-	-	125,292	3						
		<u>2,824,587</u>	<u>57</u>	<u>2,926,361</u>	<u>58</u>	2420	長期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	730,000	15	990,000	20
基金及長期投資：											
1421	採權益法之長期投資(附註四(六))	65,079	1	47,923	1	2810	其他負債：				
146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註四(二))	4,000	-	6,000	-		應計退休金負債及其他(附註四(十一)及(十三))	81,219	2	64,776	1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二))	57,299	1	57,299	1		負債合計	<u>2,610,195</u>	<u>53</u>	<u>2,710,443</u>	<u>54</u>
		<u>126,378</u>	<u>2</u>	<u>111,222</u>	<u>2</u>	3110	股東權益：(附註四(十二))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7,844</u>	<u>-</u>	<u>1,398</u>	<u>-</u>	3120	普通股	1,369,686	28	1,300,112	26
固定資產：(附註四(七)及六)											
成 本：											
1501	土 地	483,118	10	483,118	10	3210	資本公積：				
1521	房屋及建築	738,429	15	761,471	15	3270	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333,288	7	323,706	6
1531	機器設備	1,394,401	28	1,232,712	25	3220	資本公積－合併溢額	247,154	5	247,154	5
1545	研發設備及其他	198,495	4	138,970	3	3260	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2,610	-	1,575	-
		<u>2,814,443</u>	<u>57</u>	<u>2,616,271</u>	<u>53</u>		資本公積－長期投資	512	-	512	-
15X9	減：累計折舊	(905,961)	(18)	(711,285)	(14)	3310	保留盈餘：				
1599	減：累計減損	(96,000)	(2)	(96,000)	(2)	3320	法定盈餘公積	41,172	1	20,149	1
1672	預付設備款及未完工程	83,628	2	45,788	1	3350	特別盈餘公積	15,897	-	-	-
		<u>1,896,110</u>	<u>39</u>	<u>1,854,774</u>	<u>38</u>		累積盈餘	113,937	2	210,228	4
								171,006	3	230,377	5
無形資產：											
1782	土地使用權(附註六)	31,468	1	27,114	1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1,816	-	(15,897)	-
其他資產：											
1830	遞延費用及其他(附註四(十三))	62,198	1	65,735	1	3510	庫藏股票	-	-	(13,794)	-
						3610	少數股權	2,318	-	2,416	-
							股東權益合計	2,338,390	47	2,276,161	46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u>\$ 4,948,585</u>	<u>100</u>	<u>4,986,604</u>	<u>100</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江長霖

經理人：郭豐強

會計主管：吳武雄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5年度		94年度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4,080,060	102	4,373,551	101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78,132	2	50,997	1
營業收入淨額	4,001,928	100	4,322,554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五)	3,383,933	85	3,527,741	82
營業毛利	617,995	15	794,813	18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74,642	4	191,093	4
6200 管理費用	188,282	5	213,823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28,351	3	100,065	2
	491,275	12	504,981	11
營業淨利	126,720	3	289,832	7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1,048	-	4,621	-
712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附註四(六))	18,054	-	6,248	-
7160 兌換利益淨額	10,075	-	66,189	2
7480 其他收入(附註四(七)及(九))	23,054	1	27,537	1
	62,231	1	104,595	3
營業外支出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37,394	1	56,949	2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二))	-	-	11,932	-
7570 存貨跌價及報廢損失	90,843	2	59,359	2
7880 其他損失(附註四(七))	18,060	-	8,030	-
	146,297	3	136,270	4
本期稅前淨利	42,654	1	258,157	6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三))	17,686	-	51,513	1
合併總利益	24,968	1	206,644	5
歸屬予：				
9601 母公司股東	29,066	1	210,228	5
9602 少數股權淨損	(4,098)	-	(3,584)	-
	\$ 24,968	1	\$ 206,644	5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9910 基本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四))	\$ <u>0.20</u>	<u>0.14</u>	<u>1.91</u>	<u>1.54</u>
基本每股盈餘-追溯調整			\$ <u>1.85</u>	<u>1.50</u>
稀釋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四))	\$ <u>0.19</u>	<u>0.13</u>	<u>1.83</u>	<u>1.48</u>
稀釋每股盈餘-追溯調整			\$ <u>1.78</u>	<u>1.44</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江長霖

經理人：郭豐強

會計主管：吳武雄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股 本	特 別 股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庫 藏 股	少 數 股 權	合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累 積 盈 餘 (虧 損)				
民國九十四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1,278,912	-	551,875	39,944	-	(19,795)	(41,709)	(4,133)	-	1,805,094
以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19,795)	-	19,795	-	-	-	-
發行特別股	-	200,000	-	-	-	-	-	-	-	200,000
買回庫藏股	-	-	-	-	-	-	-	(29,518)	-	(29,518)
庫藏股轉讓	-	-	1,575	-	-	-	-	19,857	-	21,432
公司債轉換為股本	21,200	-	19,497	-	-	-	-	-	-	40,697
民國九十四年度合併總利益	-	-	-	-	-	210,228	-	-	(3,584)	206,644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25,812	-	-	25,812
少數股權資本投入	-	-	-	-	-	-	-	-	6,000	6,000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1,300,112	200,000	572,947	20,149	-	210,228	(15,897)	(13,794)	2,416	2,276,16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21,023	-	(21,023)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15,897	(15,897)	-	-	-	-
股利	45,003	-	-	-	-	(78,709)	-	-	-	(33,706)
董監事酬勞	-	-	-	-	-	(2,653)	-	-	-	(2,653)
員工紅利	-	-	-	-	-	(7,075)	-	-	-	(7,075)
公司債轉換為股本	10,351	-	9,583	-	-	-	-	-	-	19,934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為股本	14,220	-	-	-	-	-	-	-	-	14,220
轉讓庫藏股	-	-	1,034	-	-	-	-	13,794	-	14,828
民國九十五年度合併總利益	-	-	-	-	-	29,066	-	-	(4,098)	24,968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	-	27,713	-	-	27,713
少數股權資本投入	-	-	-	-	-	-	-	-	4,000	4,000
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1,369,686	200,000	583,564	41,172	15,897	113,937	11,816	-	2,318	2,338,39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江長霖

經理人：郭豐強

會計主管：吳武雄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5年度	9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合併總利益	\$ 24,968	206,644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276,243	381,049
提列利息補償金	927	-
呆帳及存貨評價損失	95,969	71,602
認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之減損損失	-	11,932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18,054)	(6,248)
權益法投資取得之現金股利	-	9,623
應收帳款及票據(含關係人)減少(增加)	154,896	(390,366)
存貨增加	(207,549)	(166,387)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6,852)	65,306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增加(減少)	(240,918)	118,174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3,825	37,685
遞延所得稅費用	2,391	42,558
其他	(4,144)	(9,408)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71,702</u>	<u>372,16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購置固定資產	(247,412)	(217,896)
出售固定資產(含待處分資產)	131,533	42,677
受限制銀行存款減少(增加)	(1,698)	89,277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增加	-	(19,563)
被投資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	6,415
其他資產增加	(28,622)	(25,104)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及其他	(4,446)	5,40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50,645)</u>	<u>(118,793)</u>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77,060	(617,697)
長期借款增加	-	990,000
償還長期負債	(120,000)	(466,692)
發放現金股利	(33,706)	-
買回庫藏股	-	(29,518)
轉讓庫藏股	14,828	21,432
贖回公司債	(46,225)	(94,688)
發放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9,728)	-
員工認股權憑證轉換股本	14,220	-
發行特別股	-	200,000
少數股東股本投入	4,000	6,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0,449</u>	<u>8,837</u>
匯率影響數	6,360	(15,353)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27,866	246,85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597,036	350,18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24,902</u>	<u>597,036</u>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u>\$ 37,536</u>	<u>51,442</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43,320</u>	<u>11,530</u>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含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u>\$ 140,000</u>	<u>65,243</u>
其他資產轉列土地使用權	<u>\$ -</u>	<u>10,387</u>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成股本及資本公積	<u>\$ 19,934</u>	<u>40,697</u>
支付現金購買固定資產情形：		
購買固定資產總額	\$ 265,997	223,848
本期應付設備款增加數	(18,585)	(5,952)
支付現金數	<u>\$ 247,412</u>	<u>217,896</u>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江長霖

經理人：郭豐強

會計主管：吳武雄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宣德公司)成立於民國七十九年十月，主要經營業務為各式電腦、電子及通訊產品有關之電子連接器之加工製造及銷售。宣德公司股票於民國八十九年九月正式上櫃掛牌。

宣德公司分別以民國九十二年二月一日及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十五日為合併基準日，採取吸收合併方式合併興豪生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興豪生公司)及豐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豐島公司)，以宣德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後宣德公司經營業務為機械之設計、加工、製造及買賣、各種電子零組件、各式電腦、通訊及消費電子相關控制按鍵之關鍵組件、原料及模具之設計、製造與買賣等。

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列入財務報表合併主體包括宣德公司及下列直接、間接持股之轉投資公司其相關資訊說明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說明	持股比例%	
				95.12.31	94.12.31
宣德公司	S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Stech BVI)	控股公司	成立於民國八十九年七月，主要經營業務為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	U.S.A. Speed Tech Inc. (U.S.A. Speed)	電子連接器及電子產品之買賣	成立於民國八十六年六月，主要經營業務為連接器買賣業務及蒐集商業資訊服務。	100.00	100.00
"	Hummingbird Technology Limited (Hummingbird BVI)	控股公司	成立於民國九十一年八月，主要經營業務為電子零件之貿易。	100.00	100.00
"	天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VI)(天迅科技BVI)	控股公司	係民國八十九年九月於英屬維京群島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投資業。	100.00	100.00
"	豐島馬來西亞有限公司(豐島馬來西亞)	各種電子、通訊、電腦子各種電子零件及其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係民國七十八年八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生產銷售各種電子、通訊、電腦之按鍵、機殼、彈片等各種電子零件及材料。	100.00	100.00
"	豐島產業(香港)有限公司(豐島香港)	"	係民國八十二年二月設立。	100.00	100.00
"	豐島巴譚有限公司(豐島巴譚)	各種電子、通訊、電腦子各種電子零件及其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係民國八十五年三月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電子、通訊、電腦之各種電子零件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00.00	100.00
"	Toyoshima BVI Corp. (Toyoshima BVI)	控股公司	係民國八十九年七月設立。	100.00	100.00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說明	持股比例%	
				95.12.31	94.12.31
"	佳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佳國精密)	模具及塑膠之製造批發	係宣德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新增投資持股60%之被投資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模具及塑膠之製造與批發等。	60.00	60.00
Stech BVI	北京宣德精密組件有限公司(北京宣得)	生產及銷售金屬沖壓件、塑膠射出件、其他鋼鐵製品及其他銅製品等	係Stech BVI於民國八十九年二月轉投資大陸北京。主要營業範圍為開發、生產和銷售新型電子元器件、精密模具、光纖光纜連接器、高密度數字光盤機用關鍵件、數字照相機關鍵件、新型儀表元器件和材料。	100.00	100.00
Hummingbird BVI	昆山宣德電子有限公司(昆山宣德)	"	係Hummingbird BVI於民國九十二年四月轉投資大陸昆山主要營業範圍為開發、生產和銷售新型電子元器件、精密模具、光纖光纜連接器、高密度數字光盤機用關鍵件、數字照相機關鍵件、新型儀表元器件和材料。	100.00	100.00
天迅科技(BVI)	東莞宣得電子有限公司(東莞宣得)	"	係天迅科技(BVI)於民國九十年六月轉投資大陸東莞，主要營業範圍為開發、生產和銷售新型電子元器件、精密模具、光纖光纜連接器、高密度數字光盤機用關鍵件、數字照相機關鍵件、新型儀表元器件和材料。	100.00	100.00
豐島香港	豐島電子製品(東莞)有限公司(豐島東莞)	硬質橡膠製品，其他硫化橡膠製品(硬橡膠者除外)，所屬貨品之生產。	係豐島香港於民國八十六年十月於大陸地區廣東東莞設立東莞清溪三星豐島五金硅膠廠(係屬來料加工廠，故無資本額)，經營範圍為生產銷售一般橡膠、導電按鍵、避震橡膠等零配件。民國九十一年中為因應大陸內銷市場需求，成立豐島電子製品(東莞)有限公司(豐島東莞)。生產及銷售各式按鍵、彈片等配件。	100.00	100.00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u>投資公司名稱</u>	<u>子公司名稱</u>	<u>業務性質</u>	<u>說 明</u>	<u>持股比例%</u>	
				<u>95.12.31</u>	<u>94.12.31</u>
Toyshima BVI	豐島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豐島蘇州)	硫化橡膠製品、橡膠製科學儀器配件、其他開關、其他類無法歸類之斷路器、開關等、電器開關、保護電路或連接電路器之零配件。	蘇州豐島成立於民國八十九年九月。經營範圍為開發、生產、銷售柔性線路板、光電開關通訊產品所使用的鍵盤、按鍵、機殼及硅橡膠類電子零件等。	100.00	100.00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宣德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員工人數分別為6,760人及6,960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報表編製基礎

合併公司對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除依權益法評價外，於每會計年度之半年度及年度終了時，編製合併報表。

宣德公司與以上列入合併主體之子公司合併稱為「合併公司」。合併公司間之重大內部交易及因此等交易所含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均已於合併報表中銷除。

(二)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換算

合併公司各以其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規定，將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合併公司投資國外營運機構，因外幣財務報表換算為本國貨幣財務報表所產生之換算差額，以減除所得稅影響數後淨額列入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俟國外營運機構出售或清算時併入損益計算。

(三)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用途未受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及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短期間持有且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變現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為非流動負債。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四)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五號「資產減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計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則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並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部分，認列減損損失。

(五)約當現金

合併公司所稱約當現金，係指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即將到期而其利率變動對價值影響甚少之短期投資，包括投資日起三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短期票券。

(六)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將所持有之金融資產投資分為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等類別。

合併公司對金融商品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除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商品外，其他商品之原始認列金額則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合併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金融商品，在原始認列後，依合併公司持有或發行之目的，分為下列各類：

- 1.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合併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
- 2.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該迴轉不以使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為限。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所持有之投資，係依據合併公司持有之目的與意圖分列為短期投資或長期投資。合併公司係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按成本法或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上市上櫃公司股票市價係指會計期間最末一個月之平均收盤價，開放型基金之市價則指資產負債表日基金之每單位淨值。長期投資之跌價損失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短期投資之跌價損失列為當期損益。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七)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避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用以規避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暴露之匯率與利率風險。依此政策，合併公司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係以避險為目的。當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不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時，則視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

公平價值避險、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等三種避險關係符合適用避險會計之所有條件時，以互抵方式認列避險工具及被避險項目之公平價值變動所產生之損益影響數。其會計處理方式如下：

1. 公平價值避險：避險工具以公平價值再衡量，或帳面價值因匯率變動所產生之損益，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被避險項目因所規避之風險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調整被避險項目之帳面價值並立即認列為當期損益。
2. 現金流量避險：避險工具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將認列資產或負債，則將原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於所認列資產或負債影響損益之期間內，重分類為當期損益，並於被避險之預期交易影響淨損益時，將前述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損益轉列為當期損益。
3. 國外營運淨投資避險：將避險工具之損益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並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轉列為當期損益。

(八)應收帳款讓售

應收帳款債權之移轉，係依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三號「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相對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同時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予以除列：

1. 應收帳款債權已經與移轉人隔離，亦即推定已脫離移轉人及其債權人之控制，即使移轉人破產或被接收時亦然。
2. 受讓人有權質押或交換應收帳款債權，且未有限制受讓人行使質押或交換權利之條件，致使移轉人獲得非屬細微之利益。
3. 移轉人未藉由下列方式之一，維持其對應收帳款債權之有效控制：
 - (1) 到期日前有權利及義務買回或贖回應收帳款債權之協議。
 - (2) 單方面使持有人返還特定應收帳款債權之能力。

應收帳款讓售發票總額扣減預支價金後餘額，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表達。

(九)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提列係依各應收款項可收現性提列。備抵呆帳金額之決定，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提列。

(十)存 貨

以成本與市價孰低法為評價基礎，成本採加權平均法計算，市價採重置成本或淨變現價值評估。呆滯及不良存貨按淨變現價值評估提列備抵跌價損失。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合併公司合併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比例達百分之二十以上，或未達百分之二十但具有重大影響力者，採權益法評價。持有被投資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二十以上，百分之五十以下者，有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無重大影響力者，不在此限。

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合併公司依「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修訂條文，對投資成本與取得股權淨值之差額認列為商譽。以前年度投資成本與股權淨值間之差額因無法分析原因採選擇採五年攤銷之餘額，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不再攤銷。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出售時，以售價與處分日該投資帳面價值之差額，作為長期股權投資處分損益，帳上如有因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時，則按出售比例轉列當期損益。成本計算採加權平均法。

合併公司與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尚未實現者，予以遞延。交易損益如屬折舊性或攤銷性之資產所產生者，依其效益年限逐年承認；其他類資產所產生者，於實現年度承認。

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採權益法評價被投資公司發行之新股，致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調整由長期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若有不足，則沖銷保留盈餘。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但無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合併公司擔保被投資公司債務，或對其有財務上之承諾，或被投資公司之虧損係屬短期性質者，則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長期股權投資之投資損失；合併公司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如股權淨值發生負數時，若被投資公司之其他股東無義務或無法提出額外資金承擔其損失者，其損失由合併公司全額認列。若原長期股權投資不足抵減投資損失時，則沖轉應收款項(或應收關係人款)，如尚有不足，則貸記長期股權投資貸項，列入其他負債項下。

(十二)固定資產、其他資產及其折舊

固定資產、其他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為購建資產並進行使該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為相關資產之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供出租之固定資產，按其帳面價值轉列其他資產；未供營業使用之固定資產，依性質按其淨變現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數如下：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 1.房屋及建築：15～50年
- 2.房屋建築之附屬設備：5～10年
- 3.機器設備(含模治具設備)：2～10年
- 4.辦公設備及其他：2～5年

(十三)土地使用權

為取得土地使用權之支出予以資本化，按估計經濟效益年限28～50年平均分攤。

(十四)遞延費用及其攤銷

購入電腦軟體之成本予以遞延，於開始使用後分三～五年平均攤銷。

(十五)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附賣回權可轉換公司債因約定賣回價格超過轉換公司債面額之利息補償金，於發行日至賣回權屆滿日之期間按利息法認列為負債。公司債發行費用，按發行日至賣回權屆滿日之期間攤銷列入利息費用，未攤銷餘額列為遞延費用；債券持有人行使賣回權利時，未攤銷餘額按賣回比例轉列利息費用。

債券持有人行使轉換權利時，按轉換日該轉換公司債面額及轉換價格計算可轉換股數，發給債券換股權利證書，轉換公司債超過可轉換股本面額部份併同相關之發行成本轉列為股本溢價資本公積。

轉換公司債在資產負債表中依到期日列為流動或長期負債，附有賣回權者則先依其約定賣回日劃分。

轉換公司債於到期前贖回所支付之金額與清償日帳面價值之差額，如金額重大，於當期認列為非常損益。

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宣德公司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同時產生金融負債及給予持有人轉換為權益商品之選擇權，依財務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規定認列為複合金融商品。發行時之交易成本按原始認列金額比例分攤至可轉換公司債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負債組成要素之計算係參考與權益組成要素無關之類似負債之公平價值後，再將可轉換公司債總金額及負債組成要素公平價值間之差異認列為權益組成要素。可轉換公司債之利息係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並依合約期限分攤認列為當期損益。另依該公報規定：「具有權益組成要素之複合金融商品，於公報生效日前已發行者，不得將該商品之權益組成要素分離，且無須計算會計原則變動累積影響數」。宣德公司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日期為民國九十一年九月。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六)職工退休金

宣德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前所有正式任用員工。依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三個月平均薪資計算。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計算而得，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宣德公司並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中央信託局，實際支付退休金時，先自準備金專戶支付，如有不足，再由宣德公司支付。

上述採確定給付退休金部份，宣德公司以資金負債表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宣德公司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稱「新制」）之實施，適用原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之員工其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此項採確定提撥退休金部份，宣德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專戶，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當確定給付退休金辦法發生縮減時，應將縮減利益列入當期之淨退休金成本。

除宣德公司以外之其他合併公司係採行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各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並於提撥年度作為當年度之費用。

(十七)員工認股權

宣德公司於認股權給與日採用內含價值法認列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之酬勞成本，亦即按衡量日(即認股權給與日)宣德公司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間之差額估計為酬勞成本，並於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所規定之員工服務年限內認列為宣德公司之費用，同時增加宣德公司之股東權益；認股權給予後，股票市價與行使價格之差異不認列為酬勞成本。宣德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之給與日係於民國九十三年一月一日之前，故依92.9.15台財證六字第0920003788號函之規定免予揭露假設採用公平價值衡量時之損益及每股盈餘擬制性資訊。

(十八)庫藏股票

宣德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且尚未處分或註銷者，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號「庫藏股票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以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者，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再沖抵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與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其帳面價值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九)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移轉予客戶時認列。

(二十)研究發展支出

合併公司研究發展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二十一)所得稅

所得稅之估計係以會計所得為基礎，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回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另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宣德公司因購置機器設備、研究發展、人才培訓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回轉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另依基金會(92)基秘字第084號函規定，於採權益法認列國外投資收益之年度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俟被投資公司股東會決議發放之股利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範圍內，回轉相關遞延所得稅負債。

中華民國境內之公司，其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份，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後，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二十二)普通股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就年度中實際發行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數(包含累積參加轉換特別股)，按加權平均法計算，因盈餘、資本公積或員工紅利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宣德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及員工認股權憑證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係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減除特別股股利)及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及第三十六號「金融商品之表達與揭露」，暨適用新修訂之第一號「財務會計觀念架構及財務報表之編製」、第五號「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會計處理準則」及第十四號「外幣換算之會計處理準則」。前述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期初股東權益及九十五年度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95.12.31	94.12.31
零用金	\$ 7,850	7,802
支票及活期存款	409,394	416,669
定期存款	207,658	172,565
	\$ 624,902	597,036

(二)金融商品

1.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95.12.31	94.12.3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銀行金融債券)	\$ 2,000	2,0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銀行金融債券)	\$ 4,000	6,000

上述非流動銀行金融債券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長期持有至到期日(民國九十八年六月二十八日)，採浮動利率計息且於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擔保之情事。

2.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5.12.31	94.12.31
股權投資：		
富國宣得電子(東莞)有限公司(富國宣得)	\$ 57,299	57,299

合併公司採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富國宣得，因日本富國物產株式會社為富國宣得之最大股東，持有富國宣得大部分之其餘股數，故富國宣得之營運投資、理財及人事決策均係由日本富國控制，合併公司並無重大影響力，因此採成本法評價。富國宣得因連續虧損致淨值大幅下降，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度認列永久性跌價損失11,932千元。

上列股權投資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衡量。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 衍生性金融商品及避險政策

1. 衍生性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操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於年底前均已結清。

2. 避險政策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與銀行簽訂遠期外匯合約及選擇權等金融商品合約，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惟因合併公司不擬採用避險會計，因此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將其指定為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負債)。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

	95.12.31	94.12.31
應收票據	\$ 18,499	27,230
應收帳款	1,399,089	1,705,106
減：應收帳款讓售	-	(136,814)
減：備抵呆帳	(20,356)	(38,268)
	\$ 1,397,232	1,557,254

1. 宣德公司與銀行簽訂出售應收帳款債權之合約，依合約規定，宣德公司於出售額度內無須擔保應收帳款債務人於債權移轉時及債務履行時之支付能力。應收帳款讓售時宣德公司取得按合約約定之款項，並保留部份尾款做為商品瑕疵擔保，該尾款以「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表達，未予除列，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餘額分別為0千元及10,952千元。
2. 讓售合約預支價金額度最高為發票金額(依原幣數)之九成。
3. 宣德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應收帳款讓售之情形，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符合除列條件之應收帳款債權移轉相關資訊彙總如下：

94.12.31								
承購銀行	承購額度	預支價金額	轉售金額	預支金額	利率	手續費率	重要之移轉條款(件)	提供擔保項目
大眾商業銀行	\$ 140,000	126,000	65,109	61,420	逐筆議價	0.2%	註一、二	本票 140,000千元
"	250,000	225,000	71,705	64,442	"	0.15%	"	本票 250,000千元
			\$ 136,814	125,862				

註一：承購銀行確認本次交易商品相關交易條件以應收帳款承購同意書為準，係屬無追索權，並為賣斷式之應收帳款承購行為。

註二：於承購額度內，若因相對人不能付款或發生財務困難恐屆期有不能付款風險之虞，所無法獲償之風險將由承購銀行承擔，與宣德公司無涉，且宣德公司開具之本票，其效力並不及於應收帳款承購同意書所載之應收帳款承購行為(瑕疵擔保責任造成之商業糾紛除外)。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五)存 貨

	<u>95.12.31</u>	<u>94.12.31</u>
商品及製成品	\$ 333,112	305,148
在製品及半成品	173,770	128,030
原物料(含在途存貨)	<u>244,691</u>	<u>163,220</u>
	751,573	596,398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u>(92,598)</u>	<u>(54,129)</u>
	<u><u>\$ 658,975</u></u>	<u><u>542,269</u></u>

(六)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95.12.31</u>		<u>94.12.31</u>	
	<u>持股比例%</u>	<u>金 額</u>	<u>持股比例%</u>	<u>金 額</u>
採權益法評價者：				
日益茂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日益茂)	39.99	\$ <u>65,079</u>	39.99	<u>47,923</u>

- 1.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依權益法認列投資收益分別為18,054千元及6,248千元，係依據該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評價認列。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度增加對採權益法評價長期股權投資日益茂之投資款19,563千元。
- 3.日益茂於民國九十四年八月一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議減少資本額20%並退還股本，合併公司收回投資款計6,415千元。
- 4.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度獲配採權益法評價長期股權投資日益茂之現金股利9,623千元，並認列為長期股權投資之減項。
- 5.上述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一。

(七)固定資產及待處分資產

- 1.待處分資產主要係合併公司吸收合併豐島科技(股)公司而取得座落位於台北縣中和及板橋之土地、廠房及其附屬設備，合併公司已陸續將該等不動產出售或簽約賣出，故於資產負債表以「待處分資產」表達。其明細如下：

	<u>94.12.31</u>
土 地	\$ 90,806
房屋建築及其附屬物	61,627
減：累計折舊	<u>(27,141)</u>
	<u><u>\$ 125,292</u></u>

-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五月處分位於板橋之不動產，出售價款為21,381千元，出售損失為946千元。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十二月簽約處分中和廠予非關係人，並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完成過戶登記及交屋，出售價款為135,600千元(含稅)，出售利得為2,765千元。

2.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三年度依據不動產估價師出具「估價報告書」就估計可收回金額低於帳面金額部份，認列固定資產減損損失96,000千元。

(八)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95.12.31	94.12.31
擔保借款	\$ 226,912	154,210
信用借款(含信用狀借款)	331,256	186,860
應付商業本票(分別減折價98千元及60千元後淨額)	79,902	19,940
	\$ 638,070	361,010
未動支額度	\$ 501,728	596,070
利率區間	1.988%~6.42%	2.15%~6.32%

上述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

(九)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95.12.31	94.12.31
原發行總額	\$ 690,000	690,000
已轉換金額	(528,700)	(510,700)
贖回公司債	(161,300)	(120,600)
應付利息補償金	-	6,543
帳面金額	-	65,243
減：流動部份	-	(65,243)
	\$ -	-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係發行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受託銀行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票面利率為0%；發行期間為民國九十一年九月五日至九十六年九月四日。本轉換債券自發行滿三個月之次日起，至到期日前十日止，持有人可依轉換辦法計算當時轉換價格請求轉換為普通股。到期時未被贖回及未轉換者，宣德公司將以現金一次償還本金及利息。另，宣德公司得自發行日滿一年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於符合特定條件時提前贖回，持有人得自發行日起滿三年及四年之前三十日要求宣德公司分別以債券面額之109.27%及113.65%之價格將債券買回。依宣德公司「九十一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第三項之規定，分別以民國九十一年至九十五年當年度九月三十日為基準日，取前十個營業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及前二十個營業日，宣德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取三者中較低者乘以101.62%之轉換溢價率為計算轉換價格之依據；惟調整後轉換價格不得低於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重新定價前原轉換價格之80%，且其向下調整累積數不得高於發行時轉換價格之20%，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轉換價格為新台幣16.9元。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轉換為股本之情形請詳附註四(十二)之說明。

宣德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分別提前贖回公司債面額40,700千元及89,700千元，贖回利益分別為11千元及3,415千元，帳列營業外收入項下。

宣德公司所發行之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於民國九十五年九月四日屆滿四年，依該次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之規定，宣德公司得依面額為收回價格行使收回權，經董事會決議收回基準日為民國九十五年十一月一日，就仍未行使轉換之公司債採現金收回之方式辦理。

上述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適用財務會計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起，將原依第二十一號公報「轉換公司債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認列之轉換公司債相關項目(包括應付利息補償金)轉列為「金融負債-一年內得賣回之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十)長期借款

<u>貸 款 銀 行</u>	<u>用 途</u>	<u>95.12.31</u>	<u>94.12.31</u>
中國信託	中長期週轉金	\$ 470,000	540,000
台北富邦	中長期週轉金及購置廠辦大樓	400,000	400,000
中華開發	中長期週轉金	-	50,000
		<u>870,000</u>	<u>990,000</u>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u>(140,000)</u>	<u>-</u>
		<u>\$ 730,000</u>	<u>990,000</u>
未動支額度		<u>\$ 280,000</u>	<u>160,000</u>
利率區間		<u>2.31%~2.71%</u>	<u>2.35%~3.77%</u>

1.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六，未來應償還情形如下：

<u>期 間</u>	<u>金 額</u>
96.01.01~96.12.31	\$ 140,000
97.01.01~97.12.31	530,000
98.01.01~98.12.31	100,000
99.01.01~99.12.31	<u>100,000</u>
合 計	<u>\$ 870,000</u>

2.合併公司部份長期借款合同規定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每半年及年底之特定流動比率、負債、有形淨值比率及利息償付能力，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均符合上述合約規定。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一)退休金

1.宣德公司以年度終了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根據精算師報告，相關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95.12.31	94.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422)	(293)
非既得給付義務	(19,287)	(21,920)
累積給付義務	(19,709)	(22,213)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9,654)	(9,056)
預計給付義務	(29,363)	(31,269)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42,469	37,585
提撥狀況	13,106	6,316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4,808	5,129
未認列退休金利益	(54,794)	(53,803)
應計退休金負債	\$ (36,880)	(42,358)

2.精算假設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折 現 率	3.50 %	3.50 %
薪 資 調 整 率	2.50 %	2.00 %
退休金資產預期報酬率	3.50 %	3.50 %

3.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服務成本	\$ 768	1,801
利息成本	1,094	2,363
退休金資產實際報酬	(1,377)	(1,209)
攤銷與遞延數	(2,062)	93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收入)	\$ (1,577)	3,048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 27,134	5,640

(十二)股東權益

1.股 本

宣德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國內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本分別為10,351千元及21,200千元。

宣德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登記額定股本均為2,8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宣德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六月股東常會決議以盈餘轉增資45,003千元，發行新股4,500千股為股票股利，無償配發股東，此盈餘轉增資案經董事會訂定增資基準日為民國九十五年九月二十六日，並已辦妥變更登記。

宣德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十五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285,700千元，每股以14元溢價發行新股28,570千股，此項增資案業經主管經關核准，增資基準日尚待董事會決議。

2.特別股

宣德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六月私募發行記名式特別股20,000千股，按每股面額10元發行。該次特別股未申請上市(櫃)買賣，其權利義務如下：

- (1)本特別股股息訂為前三年年利率4%、第四年年利率0%，依發行價格計算，每年以現金一次發放，於每年股東常會承認財務報表後，由董事會訂定基準日支付前一年度應發放之股息。各年度股息按當年度實際發行日數計算發放之，發行日為特別股之增資基準日。若某一年度無盈餘或盈餘不足分派特別股股息時，上述特別股股息應累積於以後有盈餘年度優先補足。本特別股於發行期滿時，宣德公司應於當年度或以後之各年度優先全數將累積未分派之股息補足之。
- (2)本特別股除領取前述股息外，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之分派。
- (3)本特別股之發行期間為四年。自本特別股發行滿三年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三個月止，得隨時向宣德公司請求依轉換辦法轉換為宣德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自本特別股到期日前三個月，至到期日前尚未轉換之特別股，宣德公司得強制全數轉換為普通股。換股比例為一股特別股換一股普通股。
- (4)本特別股分派宣德公司賸餘財產之順序優先於普通股，但以不超過特別股發行金額為限。
- (5)本特別股股東於普通股股東會有表決權及選舉董事、監察人之權利；並得被選舉為董事、監察人。
- (6)本特別股股東與普通股股東有相同之優先認股權。
- (7)本特別股依其發行及轉換辦法轉換為普通股時，轉換當年度不得享受當年度之特別股股息，但得參與當年度之普通股盈餘及資本公積分派。
- (8)本特別股轉換之普通股，權利義務除法令另有限制外，與原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3.員工認股權

宣德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經原證期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6,000單位，每單位得認購股數1,000股，預計可發行普通股新股之總股數為6,000,000股。認股價格為發行當日宣德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若當日收盤價格低於普通股股票面額時，則以普通股票面額為認股價格，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u>核准日期</u>	<u>認股憑證 發行日期</u>	<u>發行 單位總數</u>	<u>期初流通 在外單位數</u>	<u>本期行使 單位數</u>	<u>本期失效 單位數</u>	<u>期末流通 在外單位數</u>	<u>認股 價格(元)</u>
92.11.25	93.7.14	6,000	6,000	1,422	-	4,578	\$ 10

4.公積及盈餘分配之限制

(1)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除因長期股權投資以權益法評價而認列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外，餘依公司法規定僅供彌補虧損及增加資本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公司無虧損者得以發行股票溢價及受領贈與所得所產生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另，依原證期會規定，依公司法規定可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宣德公司因對被投資公司持股比例變動增值而認列之資本公積為512千元，列為「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此項資本公積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規定認列。

(2)盈餘分配之限制及股利政策

依宣德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完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外，應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及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金額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分派之，盈餘分派如下：

A.員工紅利不低於百分之五。

B.董監事酬勞百分之三。

C.股東紅利。

依公司法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依法僅供彌補虧損之用，不得用以分配現金股利。但當該項公積之提列已達實收資本百分之五十時，得以股東會決議，在半數之範圍內轉撥資本。

盈餘之分派以當年度稅後淨利為優先考量，惟在平衡股利之原則下，以往年度未分派盈餘於當年度稅後淨利不足分配時備供動支。分派股利時主要係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劃及現金流量之需求，其中股票股利發放比率為配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六十至百分之百，現金股利為配發股利總額之零至百分之四十。前述盈餘提供分派之比率及股東現金股利之比率，得視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依原證期會之規定，上市、上櫃公司分派盈餘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可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宣德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六月十五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分派之每股股利及員工紅利、董事與監察人酬勞如下：

	94年度
普通股每股股利(元)	
現 金	\$ 0.2
股票(依面額計價)	0.3
	\$ 0.5
員工紅利—現金	\$ 7,075
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653
	\$ 9,728

民國九十四年度盈餘分配情形與宣德公司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若上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視為盈餘所屬年度之費用，民國九十四年度稅後基本每股盈餘將由1.5元減少為1.43元。

宣德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二十日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九十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決議不分配股利及董監酬勞，並以法定盈餘公積19,795千元彌補虧損。

宣德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數，尚待宣德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相關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5.庫藏股票

宣德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激勵員工士氣及提升員工向心力，於民國九十三年十二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轉讓予員工；宣德公司民國九十四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4,484千股，最高收買股份之總金額為33,651千元。宣德公司於民國九十五年度及九十四年度分別數轉讓庫藏股票1,838千股及2,646千股予員工認購，轉讓價格均為每股8.1元，轉讓之庫藏股成本共計36,260千元，差額2,609千元轉列「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已依規定完成公告申報。

宣德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十三)所得稅

- 1.合併公司營利事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
- 2.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組成如下：

	95年度	94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含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	\$ 15,295	8,955
遞延所得稅費用	2,391	42,558
所得稅費用	\$ 17,686	51,513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3.宣德及佳國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為百分之二十五，並自民國九十五年一月一日開始適用「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Stech (BVI)、Hummingbird (BVI)、Toyoshima(BVI)及天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VI)依據其註冊國稅法規定，不對設立於其境內之國際商業公司海外投資課徵所得稅。香港豐島、豐島巴譚及豐島馬來西亞之所得稅稅率分別為百分之十七·五、百分之三十及百分之二十八。U.S.A. Speed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率為百分之二十四。大陸各被投資公司除豐島蘇州及昆山宣德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為百分之十五外，餘大陸各被投資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均為百分之二十四，根據中國外資企業所得稅法規定，大陸各子公司自開始獲利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徵收營利事業所得稅(兩免三減半)。其中，Stech (BVI)之大陸子公司北京宣德於民國九十五年度起開始適用減半徵收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第一年；Hummingbird (BVI)之大陸子公司昆山宣德於民國九十五年度起開始適用減免徵收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第一年，餘大陸各子公司因屬累積虧損，無應計所得稅。合併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各依規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額與估計所得稅費用間之差異列示如下：

	<u>95年度</u>	<u>94年度</u>
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計算所得稅額	\$ 6,611	66,157
投資抵減本期發生數	(12,365)	(16,389)
營運總部之免稅所得	(5,360)	(13,030)
遞延所得稅資產備抵評價本期增加(減少)數	16,535	(5,779)
未分配盈餘加徵10%所得稅費用	8,487	9,082
以前年度所得稅核定差異及其他	3,778	11,472
估計所得稅費用	<u>\$ 17,686</u>	<u>51,513</u>

4.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內容如下：

	<u>95.12.31</u>	<u>94.12.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		
提列退休金準備超限	\$ 9,195	10,590
資產減損損失－房屋建築	9,120	9,120
存貨跌價損失	8,603	7,505
備抵呆帳超限數	5,660	3,467
累積換算調整數	-	4,499
虧損扣除	8,910	2,240
尚未使用投資抵減	8,122	2,942
其他	7,280	3,671
	56,890	44,034
減：備抵評價－遞延所得稅資產	(28,535)	(12,000)
	<u>28,355</u>	<u>32,034</u>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u>95.12.31</u>	<u>94.12.31</u>
遞延所得稅負債總額：		
宣德公司依權益法累積認列境外投資利益	(24,468)	(18,786)
中華民國境外投資損失準備	(16,686)	(16,686)
未實現兌換利益	-	(8,718)
累積換算調整數及其他	(7,871)	-
	<u>(49,025)</u>	<u>(44,190)</u>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u>\$ (20,670)</u>	<u>(12,156)</u>
	<u>95.12.31</u>	<u>94.12.31</u>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18,794	5,406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9,464)	(17,562)
合 計	<u>\$ (20,670)</u>	<u>(12,156)</u>

5.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宣德公司依中華民國據促進產業升級條例第六條得享受投資抵減金額尚無未使用之情形，另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規定，投資抵減每一年度抵減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當年度不足抵減時，得在以後四年度內抵減之，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民國九十三年度以後之投資抵減尚待稽徵機關核定。

<u>申報年度</u>	<u>抵減項目</u>	<u>依據</u>	<u>可抵減總額</u>	<u>尚未抵減餘額</u>	<u>最後抵減年度</u>
民國九十五年	研究發展支出	估計數	\$ <u>12,365</u>	<u>8,122</u>	民國九十九年度

6.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95.12.31</u>	<u>94.12.31</u>
宣德公司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八十七年度(含)以後	\$ <u>113,937</u>	<u>210,228</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u>16,111</u>	<u>10,343</u>
	<u>95年度</u>	<u>94年度</u>
盈餘分配予居住者之稅額扣抵比率	<u>14.14%(預計)</u>	<u>12.08%(實際)</u>

7.宣德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二年度。另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五年度虧損扣除得用以扣除當年度之純益，再行核課所得稅。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宣德及佳國公司估計可扣除總額、尚未扣除金額及扣除期限如下：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u>虧損年度</u>	<u>可扣除總額</u>	<u>尚未扣除餘額</u>	<u>最後可扣除年度</u>
宣德公司			
民國九十五年度(估計數)	\$ 16,436	16,436	民國一百年度
佳國公司			
民國九十四年度(申報數)	8,960	8,960	民國九十九年度
民國九十五年度(估計數)	10,244	<u>10,244</u>	民國一百年度
		<u>\$ 35,640</u>	

(十四)每股盈餘

股數：千股
每股盈餘：元

	<u>95年度</u>		<u>94年度</u>	
	<u>稅前</u>	<u>稅後</u>	<u>稅前</u>	<u>稅後</u>
基本每股盈餘：				
屬於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扣除4%特別股股息)	\$ <u>30,756</u>	<u>21,066</u>	<u>255,876</u>	<u>206,561</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含特別股轉換之約當股數)	<u>154,857</u>	<u>154,857</u>	<u>133,905</u>	<u>133,905</u>
	\$ <u>0.20</u>	<u>0.14</u>	<u>1.91</u>	<u>1.54</u>
追溯調整後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37,922</u>	<u>137,922</u>
追溯調整後基本每股盈餘			\$ <u>1.85</u>	<u>1.50</u>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扣除4%特別股股息)	\$ 30,756	21,066	255,876	206,561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之影響—可轉換公司債	-	-	2,731	2,048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u>30,756</u>	<u>21,066</u>	<u>258,607</u>	<u>208,609</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含特別股轉換之約當股數)	154,857	154,857	133,905	133,90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可轉換公司債	-	-	4,801	4,801
員工認股權憑證	<u>2,971</u>	<u>2,971</u>	<u>2,526</u>	<u>2,526</u>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57,828</u>	<u>157,828</u>	<u>141,232</u>	<u>141,232</u>
	\$ <u>0.19</u>	<u>0.13</u>	<u>1.83</u>	<u>1.48</u>
追溯調整後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145,469</u>	<u>145,469</u>
追溯調整後稀釋每股盈餘			\$ <u>1.78</u>	<u>1.44</u>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五)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 公平價值之資訊

(1)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下列者外，其餘之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約略相同：

	95.12.31		94.12.31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一年內得賣回之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	\$ -	-	65,243	64,887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				
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	22,817	-	-	-

2. 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商業本票、應收票據及款項(含設定擔保應收帳款、關係人及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付關係人款)、應付費用、短期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 (2) 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
 - (3) 應計退休金負債係以折現價值計算；長期負債係採浮動利率計息，故以帳面價值計算其公平價值。
 - (4) 資產負債表外金融商品係以合約金額作為估計基礎。
3. 民國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提供作為擔保之金融資產請詳附註六。
4.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具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656,915千元，金融負債為1,508,070千元。

5.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係以避險為目的，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部份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抵銷，故市場風險並不重大。

(2)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的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及所從事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對象到期無法按約定條件履約之風險。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之金融機構。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而且認為合併公司之現金及所約當現金不會有重大之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交易之相對人，係信用卓著之國際金融機構，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交易對象均為信用良好之銀行，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合併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則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預期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之資本及營運資金足以支應履行當日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現存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市場利率每增加1碼，合併公司估計每年現金流量支出淨額將增加2,128千元。

6.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合約主要係為規避以外幣計價之資產或負債因匯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以與被避險項目公平價值變動成高度負相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作為避險工具，並作定期評估。惟其不符避險會計處理條件，故列為指定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日益茂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日益茂)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日益茂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盛茂科技)	日盛茂之子公司
鋼泰昌企業有限公司(鋼泰昌)	該公司總經理為佳國公司之董事長
林松露	為佳國公司董事長二親等以內親屬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託外加工及應付關係人帳款

	<u>95年度</u>		<u>94年度</u>	
	<u>金額</u>	<u>%</u>	<u>金額</u>	<u>%</u>
託外加工：				
日益茂	\$ -	-	9,950	3
日益茂科技	3,535	-	1,669	-
	<u>\$ 3,535</u>	<u>-</u>	<u>11,619</u>	<u>3</u>
應付關係人帳款：				
日益茂	\$ 1,676	-	4,749	-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對關係人加工價格與一般加工廠商無顯著差異，付款期間依一般正常條件付款。

2. 資金融通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明細如下(帳列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95年度		94年度		利率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鋼泰昌	\$ 4,000	-	4,000	4,000	未予計息
林松露	1,000	1,000	-	-	"
		\$ 1,000		4,000	

六、抵質押之資產

抵質押資產	擔保標的	帳面價值	
		95.12.31	94.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流動(定期存單及銀行存款備償戶)	銀行短期借款(含一年以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26,013	24,315
設定擔保應收帳款	銀行長期及短期借款	380,075	641,909
土地及建築物(含附屬設備)	銀行長期及短期借款	816,430	820,200
土地使用權	"	17,566	15,699
合 計		\$ 1,240,084	1,502,123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截至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因承租員工宿舍、電腦設備及汽車而簽訂數項營業租賃合約，此等租約未來租金給付情形如下：

期 間	金 額
96.01.01~96.12.31	\$ 53,897
97.01.01~97.12.31	48,958
98.01.01~98.12.31	38,081
	\$ 140,936

(二)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購買固定資產及廠房裝修工程已簽約尚未付款之餘額為22,414千元。

(三)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購買原料已開立信用狀尚未使用之金額為22,817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十、其他

(一)合併公司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95年度			94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436,132	214,080	650,212	355,023	198,937	553,960
勞健保費用		8,769	16,274	25,043	8,502	17,870	26,372
退休金費用		13,789	11,768	25,557	7,293	9,129	16,422
其他用人費用		29,263	14,622	43,885	25,637	9,380	35,017
折舊費用		198,138	41,361	239,499	310,908	43,363	354,271
攤銷費用		21,897	14,847	36,744	9,923	16,855	26,778

(二)宣德公司帳載依促進產業升級條例之規定，自民國九十二年度起就目的事業主管機關核准之國外投資總額20%範圍內，提列國外投資損失準備，並於申報當年營利事業所得稅認列為當期費用。由於此項準備之提列不符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於編製財務報表時已分別將帳上提列之損失金額與累積之準備金額予以沖銷，惟此項調整並未入帳。此項調整結果，使九十五年及九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所列之保留盈餘均較帳列數多66,744千元。

(三)民國九十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中若干金額為配合民國九十五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方式已作適當重分類，該重分類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表達無重大影響。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合併公司間之相互交易事項業已沖銷)：

1. 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資金貸與他人者 公司名稱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1)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業務往來(進)貸金額	資金貸與最高限額(註1)
										名稱	價值		
01	宣德公司	聖剛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 Toyshima (BVI)	催收款	467,214	4,800	-	年利率6.5%	同業往來	-	-	-	-	934,429
		豐島香港 Hummingbird (BVI)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流動及非流動	"	104,349	66,510	2.5 %	註2	註2	註2	註2	(21,445)	"
		豐島巴譚 Stech(BVI)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流動及非流動	"	103,986	92,192	2.5 %	"	"	"	"	(133,399)	"
		天迅(BVI)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流動及非流動	"	42,640	9,579	-	"	"	"	"	(37,609)	"
		豐島蘇州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流動及非流動	"	22,924	18,923	-	"	"	"	"	30,535	"
		其他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流動及非流動	"	13,521	12,489	2.5 %	"	"	"	"	(473)	"
				"	236,294	236,294	-	"	"	"	"	(1,862,326)	"
				"	48,406	47,897	2.5 %	"	"	"	"	-	"
				"	8,064	7,333	-	"	"	"	"	-	"
						491,217							

註1：宣德公司對個別對象資金融通不得超過宣德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資金貸予他人之總額不得超過宣德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2：貸與對象均為宣德公司100%控股之被投資公司，請詳同期財務報表附註五之說明。

註3：相關商業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公司名稱	關係						
	宣德公司	天迅科技 (BVI)	子公司	350,411	39,330	30,924	註2	1.33 %	1,168,036
	"	Stech(BVI)	"	"	22,799	22,799	-	0.98 %	"
	"	Hummingbird(BVI)	"	"	14,548	14,548	-	0.63 %	"

註1：宣德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則以不超過宣德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十五為限。宣德公司持有百分之百股權之子公司或孫公司則不受前述百分之十五之限制。

註2：背書保證對象均為宣德公司100%控股之被投資公司，請詳同期財務報表附註五之說明。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元/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股數或出資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 價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宣德公司	股權憑證： Stech (BVI)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4,338	\$ 177,392	100	非上市(櫃)公司不適用	4,338	100
"	U.S.A. Speed	子公司	"	1	-	100	"	1	100
"	Humming Bird (BVI)	子公司	"	2,000	111,013	100	"	2,000	100
"	Toyoshima (BVI)	子公司	"	7,050	158,788	100	"	7,050	100
"	天迅科技(BVI)	子公司	"	7,650	281,700	100	"	7,650	100
"	豐島馬來西亞	子公司	"	2,000	87,059	100	"	2,000	100
"	豐島香港	子公司	"	10,800	114,443	100	"	10,800	100
"	豐島巴譚	子公司	"	美金 2,200	35,721	100	"	美金 2,200	100
"	佳國精密	宣德公司60%持股之子公司	"	1,500	3,478	60	"	1,500	60
"	日益茂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3,208	65,079	39.99	"	3,208	39.99
	金融債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	\$ 2,000	-	2,000	-	-
	金融債券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非流動	-	\$ 4,000	-	4,000	-	-
					\$ 1,034,673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處分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價值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宣德公司	中和廠	95.1.	90.5.25	132,835	135,600	已全數收現	2,765	承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非關係人	處份閒置資產	鑑價報告	註

註：請詳同期財務報表附註四(七)之說明。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 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宣德公司	天迅科技(BVI)	子公司	進貨	1,862,326	77 %	-	註	註	-	- %	註1
"	豐島香港	"	"	133,399	6 %	-	"	"	-	- %	

註：為宣德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子公司，其產品售價及授信期間依雙方交易情形彈性調整。

註1：相關商業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宣德公司	天迅科技(BVI)	子公司	236,294	-	-		103,200	-

註：截至96年3月2日止。

註1：相關商業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附註四(三)之說明。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之被投資公司基本資訊：

單位：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或出資額	比率	帳面金額			
宣德公司	S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142,411	142,411	4,338	100	177,392	16,679	16,679	子公司
"	USA Speed Tech Inc.	美國	貿易	897	897	1	100	-	1,045	1,045	子公司
"	Hummingbird Technolog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58,590	56,955	2,000	100	111,013	43,571	43,531	子公司
"	Toyoshima BVI Corp.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公司	237,734	237,734	7,050	100	158,788	(13,880)	(13,880)	子公司
"	天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VI)	"	"	243,053	243,053	7,650	100	281,700	9,816	8,724	子公司
"	豐島馬來西亞有限公司	馬來西亞	各種電子、通訊、電腦子各種電子零件及其材料之製造、加工及買賣業務。	19,716	19,716	2,000	100	87,059	2,670	2,670	子公司
"	豐島產業(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	93,193	93,193	10,800	100	114,443	(4,502)	(4,849)	子公司
"	豐島巴諱有限公司	印尼	"	48,637	48,637	美金 2,200	100	35,721	(14,790)	(14,790)	子公司
"	日益茂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樹林鎮樹潭街1-3號	金屬電鍍加工、電鍍及電子設備買賣及代理業務	20,149	20,149	3,208	39.99	65,079	50,220	18,054	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佳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縣新莊市新樹路268巷26號之1	模具及塑膠之製造批發	15,000	9,000	1,500	60.00	3,478	(10,244)	(6,147)	宣德公司60%持股之子公司
				<u>879,380</u>	<u>871,745</u>			<u>1,034,673</u>		<u>51,037</u>	
Stech International Co., Ltd.	北京宣德精密組件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	生產及銷售金屬沖壓件、塑膠射出件、其他鋼鐵製品及其他鋼製品等。	美金 2,000	美金 2,000	美金 2,000	100	美金 3,707	美金 158	美金 158	子公司
"	富國宣得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	金屬及塑膠表面塗裝處理。	美金 2,010	美金 2,010	美金 2,010	22.15	美金 1,639	美金 (346)	-	成本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Hummingbird Technology Limited	昆山宣德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	生產及銷售金屬沖壓件、塑膠射出件、其他鋼鐵製品及其他鋼製品等。	美金 2,000	美金 1,695	美金 2,000	100	美金 3,821	美金 1,437	美金 1,437	子公司
天迅股份有限公司(BVI)	東莞宣得電子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	"	美金 7,646	美金 7,646	美金 7,646	100	美金 7,288	美金 867	美金 867	子公司
豐島產業(香港)有限公司	東莞清溪三星豐島五金硅膠廠(註1)	大陸地區	硫化橡膠製品、橡膠製科學儀器配件、其他開關、其他類無法歸類之斷路器、開關等、電路開關、保護電路或連接電路器之零配件。	(註2)	-	(註2)	100	-	-	-	來料加工廠
"	豐島電子製品(東莞)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	硬質橡膠製品，其他硫化橡膠製品(硬橡膠者除外)，所屬貨品之生產。	港幣 11,624	港幣 11,624	港幣 11,624	100	港幣 16,877	港幣 2,292	港幣 2,292	子公司
Toyoshima (BVI) Corp.	豐島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大陸地區	硫化橡膠製品、橡膠製科學儀器配件、其他開關、其他類無法歸類之斷路器、開關等、電路開關、保護電路或連接電路器之零配件。	美金 7,000	美金 7,000	美金 7,000	100	美金 5,989	美金 (1)	美金 (1)	"

註1：東莞清溪三星豐島五金硅膠係本公司透過100%持有之豐島產業(香港)有限公司於東莞設立之來料加工廠。

註2：東莞清溪三星豐島五金硅膠廠於民國九十三年度與豐島電子製品(東莞)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合併，並將其原投入資本併入存續公司中，至報告日止，尚未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註3：相關長期股權投資，除投資日益茂及富國宣得外，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 合併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應揭露之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1	天迅科技(BVI)	Toyoshima(BVI) Corp.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美金 850	美金 850	-%	營業週轉	美金 61			無	-	美金 3,257	美金 3,257

註：轉投資公司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轉投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之公司，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轉投資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期中最高持股		備註
				股數或出資額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市價	股數或出資額	持股比例%	
Stech (BVI)	股權憑證： 北京宣德精密組件有限公司	係Stech (BVI) 之子公司	長期投資	美金2,000	美金3,707	100.00	非上市(櫃)公司不適用	美金2,000	100.00	-
		富國宣得電子(東莞)有限公司	係Stech (BVI) 之轉投資公司	"	美金2,010	美金1,639	22.15	"	美金2,010	22.15
Hummingbird (BVI)	昆山宣德電子有限公司	係Hummingbird (BVI) 之子公司	"	美金2,000	美金3,821	100.00	"	美金2,000	100.00	-
天迅科技(BVI)	東莞宣得有限公司	係天迅科技(BVI) 之子公司	"	美金7,646	美金7,288	100.00	"	美金7,646	100.00	-
豐島香港	豐島電子制品(東莞)有限公司	係豐島香港之子公司	"	港幣11,624	港幣16,877	100.00	"	港幣11,624	100.00	-
Toyoshima (BVI)	豐島電子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係Toyoshima (BVI) 之子公司	"	美金7,000	美金5,989	100.00	"	美金7,000	100.00	-

註：相關長期股權投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3.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控制力之重大子公司應揭露之資訊：

(1)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2)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3)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天迅科技(BVI)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天迅科技BVI為宣德之子公司	銷貨	1,862,326	94 %	註	註	註	-	- %	
"	Stech(BVI)	聯屬公司	銷貨	121,199	6 %	註	註	註1	美金 1,860	99 %	
"	東莞宣得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宣得為天迅科技之子公司	委託加工	美金 30,309	100 %	註	註	註1	美金 11,238	- %	列為其他應收款
豐島香港	宣德	豐島香港為宣德之子公司	銷貨	133,399	72 %	註	註	註	註	- %	
"	豐島電子制品(東莞)有限公司	豐島香港為宣德之子公司	進貨	港幣 41,883	95 %	註	註	註1	港幣 11,512	- %	列為其他應收款

註：請詳附註十一(一)7之說明。

註1：視聯屬公司間資金需求而有墊付貨款之情形。

註2：相關商業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4)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註1)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天迅科技(BVI)	東莞宣得電子有限公司	東莞宣得為天迅科技之子公司	其他應收款 美金 11,238	註	註	註	美金 5,539	註

註：天迅公司為東莞宣得之直接控股公司，東莞宣得之資金係由天迅公司控管。

註1：截至96年3月2日止。

註2：相關商業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5)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概況：

合併公司民國九十五年度對大陸之投資概況如下：

單位：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 自台灣匯 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公司直 接或間接 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台灣之投 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北京宣德 精密組件 有限公司	生產及銷售金屬沖壓 件、塑膠射出件、其 他鋼鐵製品及其他鋼 製品等。	美金 2,000	透過第三 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 再投資大 陸公司	美金 2,000	-	美金 500	美金 1,500	100%	美金 158	美金 3,707	16,400
富國宣得 電子(東莞) 有限公司	金屬及塑膠表面塗裝 處理。	美金 9,075	"	美金 2,010	-	-	美金 2,010	22.15%	-	美金 1,639	-
昆山宣德 電子有限 公司	生產及銷售金屬沖壓 件、塑膠射出件、其 他鋼鐵製品及其他鋼 製品等。	美金 2,000 註2	"	美金 1,695	305	-	美金 2,000	100%	美金 1,437	美金 3,821	-
東莞宣得 電子有限 公司	"	美金 7,646	"	美金 7,646	-	-	美金 7,646	100%	美金 867	美金 7,288	-
東莞清溪 三星豐島 五金硅膠 廠	硫化橡膠製品、橡膠 製科學儀器配件、其 他開關、其他類無法 歸類之斷路器、開關 等、電路開關、保護 電路或連接電路器之 零配件。	係屬來料加 工廠故無資 本額	註	註	-	-	-	-	-	-	-
豐島電子 製品(東莞) 有限公司	硬質橡膠製品，其他 硫化橡膠製品(硬橡 膠者除外)，所屬貨 品之生產。	港幣 11,624	透過轉投 資第三地 區現有公 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港幣 11,624	-	-	港幣 11,624	100%	港幣 2,292	港幣 16,877	-
豐島電子 科技(蘇州) 有限公司	硫化橡膠製品、橡膠 製科學儀器配件、其 他開關、其他類無法 歸類之斷路器、開關 等、電路開關、保護 電路或連接電路器之 零配件。	美金 7,000	"	美金 7,000	-	-	美金 7,000	100%	美金 (1)	美金 5,989	-

註：請詳附註十一(二)、1之說明。

註1：相關長期股權投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元	20,156 千元	美元	26,770 千元	934,429	
港幣	11,624 千元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2.重要交易事項：合併公司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重大交易事項之消除與說明，請詳附註十一(四)之說明。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九十五年度：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 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2)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資產之比率
0	宣德公司	豐島巴譚	1	銷貨	30,535	銷售價格係參考當時同種類產品的市場價格，收款期間係依企業資金需求收款。	0.76 %
				應收關係人款	33,834	"	0.68 %
				(註三)			
0	"	豐島馬來西亞	1	銷貨	32,419	"	0.79 %
				應收關係人款	2,379	"	0.05 %
				(註三)			
0	"	Toyoshima (BVI)	1	進貨	21,445	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顯著差異，付款期間係依企業資金需求付款。	0.53 %
				利息收入	2,025	資金融通按年利率2.5%計息	0.05 %
				出售設備收入	6,220	出售價格以帳面價值計算	0.15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44,649	代墊款	0.90 %
				一流動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21,861	資金融通	0.44 %
				一非流動			
0	"	豐島蘇州	1	利息收入	1,178	資金融通按年利率2.5%計息	0.03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46,988	資金融通	0.95 %
				一非流動			
0	"	豐島香港	1	進貨	133,399	進貨價格係依公司所發生之成本考量合理之利潤議定	3.27 %
				利息收入	1,979	資金融通按年利率2.5%計息	0.05 %
				出售設備收入	524	出售價格以帳面價值計算	0.01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46,956	代墊款	0.95 %
				一流動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45,236	資金融通	0.92 %
				一非流動			
0	"	Hummingbrid (BVI)	1	進貨	37,609	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顯著差異，付款期間係依企業資金需求付款。	0.92 %
				出售設備收入	1,380	出售價格以帳面價值計算	0.03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9,579	代墊款	0.19 %
				一流動			
0	"	天迅科技 (BVI)	1	進貨	1,862,326	進貨價格係依公司所發生之成本考量合理之利潤議定	45.64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236,294	代墊款	4.78 %
				一流動			
0	"	Stech (BVI)	1	利息收入	308	資金融通按年利率2.5%計息	0.01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5,364	代墊款	0.11 %
				一流動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7,125	資金融通	0.14 %
				一非流動			
0	"	佳國	1	進貨	80,486	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顯著差異，付款期間係依企業資金需求付款。	1.97 %
0	"	豐島馬來西亞	1	應付關係人款	12,352	"	0.25 %
0	"	豐島巴譚	1	佣金收入	5,039	按產品銷貨收入淨額之5%計算	0.13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18,923	代墊款	0.38 %
				一流動			
0	"	U.S.A Speed	1	顧問收入	8,999	依資訊服務合約支付	0.22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7,989	代墊款	0.16 %
				一流動			
1	天迅科技 (BVI)	Stech (BVI)	3	銷貨	121,180	銷售價格係參考當時同種類產品的市場價格，收款期間係依企業資金需求收款。	2.97 %
1	"	東莞宣得	3	應收關係人款	60,623	"	1.23 %
				委託加工	986,861	參酌一般交易價格	24.19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495,509	代墊款	10.01 %
				一流動			
1	"	Toyoshima (BVI)	3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27,707	資金融通	0.56 %
				一流動			
2	豐島香港	Toyoshima (BVI)	3	銷貨	2,432	銷售價格係參考當時同種類產品的市場價格，收款期間係依企業資金需求收款。	0.06 %
2	"	豐島電子製品(東莞)有限公司	3	應收關係人款	19,865	"	0.40 %
				進貨	175,406	參酌一般交易價格	4.30 %
				其他應收關係人款	48,258	代墊款	0.98 %
				一流動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民國九十四年度：

編號 (註1)	交易人 名稱	交易 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註2)	科 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資產之比率
0	宣德公司	豐島巴譚	1	銷貨	70,813	銷售價格係參考當時同種類產品的市場價格或約於進貨成本之120%範圍內計價，收款期間依關係企業資金需求收款。	1.62 %
				應收關係人款	39,553	"	0.79 %
				(註三)			
0	"	豐島馬來西亞	1	銷貨	41,898	"	0.96 %
				應收關係人款	10,429	"	0.21 %
				(註三)			
0	"	U.S.A Speed	1	銷貨	15,562	"	0.36 %
				應收關係人款	3,930	"	0.03 %
				(註三)			
0	"	豐島馬來西亞	1	佣金收入	4,897	按產品銷貨收入淨額之5%計算	0.11 %
0	"	Toyoshima (BVI)	1	進貨	24,412	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顯著差異，付款期間依關係企業資金需求付款。	0.56 %
0	"	"	1	其他應收關係 人款—流動	70,839	代墊款	1.42 %
0	"	豐島蘇州	1	其他應收關係 人款—非流 動	47,007	"	0.94 %
0	"	Hummingbrid (BVI)	1	其他應收關係 人款—流動	11,714	"	0.40 %
0	"	STECH (BVI)	1	其他應收關係 人款—流動	9,435	"	0.19 %
0	"	天迅科技 (BVI)	1	進貨	2,222,444	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顯著差異，付款期間依關係企業資金需求付款。	50.96 %
0	"	豐島香港	1	應付關係人款 進貨	100,652	"	2.02 %
		"		其他應收關係 人款—流動	176,301	"	4.04 %
				進貨	103,986	代墊款	2.09 %
0	"	Hummingbrid (BVI)	1	進貨	72,370	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顯著差異，付款期間依關係企業資金需求付款。	1.66 %
0	"	佳國	1	託外加工	15,560	加工價格與一般加工廠商無顯著差異，付款期間依一般正常條件付款。	0.36 %
0	"	"	1	應付關係人款	5,609	"	0.11 %
0	"	U.S.A Speed	1	勞務費	6,303	依資訊服務合約支付	0.15 %
1	豐島 (BVI)	豐島香港	3	進貨	33,358	進貨價格與一般供應商無顯著差異，付款期間依關係企業資金需求付款。	0.76 %
1	"	"	3	應付關係人款	30,686	參酌一般交易價格	0.62 %
2	天迅科技 (BVI)	東莞宣得	3	委託加工	919,858	"	21.09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三)合併公司國內營運部門外銷銷貨明細如下：

<u>地 區</u>	<u>95年度</u>	<u>94年度</u>
亞 洲	\$ 2,242,692	3,718,695
美 洲	36,701	100,673
其 他	<u>76,929</u>	<u>77,642</u>
合 計	<u>\$ 2,356,322</u>	<u>3,897,010</u>

(四)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無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佔合併損益表收入金額達10%以上者。